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							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慈	105	速偵	150	不能安全駕駛	草屯分局	幸○雄	緩起訴處分
慈	105	速偵	151	不能安全駕駛	集集分局	江○津	緩起訴處分
慈	105	速偵	152	不能安全駕駛	埔里分局	詹○藍	聲請簡易判決
慈	105	速偵	153	不能安全駕駛	草屯分局	林○銘	聲請簡易判決
慈	105	速偵	154	不能安全駕駛	草屯分局	洪○樑	聲請簡易判決
慈	105	速偵	155	賭博	埔里分局	劉○賢	聲請簡易判決